

股票代码: 601398 股票简称: 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 临 2007-24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0月26日上午9点30分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学术交流中心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重大提案:关于收购澳门诚兴银行的议案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行”或“工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0月26日上午9点30分
2.会议地点: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学术交流中心
3.会议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关于收购澳门诚兴银行的议案》,该议案的审议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有关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的情况,请参见于2007年9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本议案审议事项的详细信息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澳门旅游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娱”),为一家在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注册成立的公司,澳娱业务覆盖酒店、旅游、娱乐、地产、建筑、金融、大型基础设施等各个领域,涉足澳门经济的各个行业。近年,该公司还参与了澳门各项大型基建工程,包括澳门国际机场等。

三、交易的基本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澳娱持有的70%诚兴银行股份(其中包括何鸿燊作为澳娱代名人持有的0.0667%股份),以及福永明持有的9.9333%的诚兴银行股份。
诚兴银行于1972年02月成立于澳门,截至2006年12月31日,诚兴银行总资产25,387.87亿港元(国际会计准则数据,以下同),负债235.85亿港元,所有者权益18.03亿港元,税后净利润为311,004.10万澳门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诚兴银行净资产值1,054,785.60万澳门元(未经审计)。诚兴银行目前股权结构为:澳娱持有69.9333%,福永明持有30%,何鸿燊作为澳娱的代名人持有剩余0.0667%的股份。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和交易对方
本行与福永明、福永明于2007年8月29日签订了关于买卖诚兴银行79.9333%股本的协议(以下简称“《股本买卖协议》”)。根据该协议,本行同意以现金支付收购诚兴银行共119,900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79.9333%。在收购完成后,本行、福永明及福永明将签订《股东协议》,根据该协议,本行将持有诚兴银行30.100%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20.0667%)的购股权,而福永明被授予了出售其所持有的诚兴银行股份的权利。

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交易对方
(1) 交易对方:福永明、福永明、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106,000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100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70%,同时交易对方同意促何鸿燊持有100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于工商银行(或其代名人)。
(2) 工商银行同意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14,900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9.9333%。

(4) 福永明同意向一家由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转让诚兴银行的100股普通股。
(5) 福永明同意出售其以诚兴银行代名人身份持有的100股诚兴银行普通股股份给公司(诚兴银行子公司,以下简称“诚兴亚洲”)的股份于工商银行(或其代名人),同时交易对方同意促何鸿燊出售其以诚兴银行代名人身份持有的100股诚兴亚洲的股份于工商银行(或其代名人)。
(6) 收购完成的条件:在2008年3月26日或之前满足以下条件之后,方为收购完成:
a) 获得澳门金融管理局收购出具的书面批准;
b) 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如适用)就收购出具的书面批准;及
c) 股东批准收购及股东及独立股东(如需要)以工商银行章程要求的方式批准收购协议项下交易。

六、收购价款及其他
收购价款为澳门元4,683,311,229.44元,其中澳门元4,101,315,088.33元,将支付给澳娱,澳门元581,996,141.11元将支付给福永明。收购完成后,工商银行将以现金支付首期收购价款澳门元3,980,814,548.02元(相当于收购价款总额的86%),而余下的收购价款澳门元702,496,681.42元(相当于收购价款总额的15%)在收购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分期支付予福永明。于该6个月期间,就任何已协议的或有争议的向卖方索款的款项及任何工商银行已取得仲裁裁决的款项,将从代管账户支付给工商银行,在该6个月期间届满时,代管账户的余款支付给卖方。

七、收购价款及其他
收购价款是经过协议各方在公平磋商后确定的,并且考虑多方面因素,其中包括诚兴银行现实的财务状况,尤其是诚兴银行200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以及诚兴银行的发展前景。
澳娱和福永明各自向工商银行承诺,于收购完成后3年内,他们均不会从事任何与诚兴银行及其附属公司的业务产生竞争的业务,招揽诚兴银行及其附属公司的经常客户或诱使诚兴银行及其附属公司的雇员以受雇于他们。此外,在某些特定条件的限制下,澳娱承诺将尽其最大努力以确保其控制的某些诚兴银行的客户在收购完成后3年内继续维持其在诚兴银行存款,主要贷款和银行信贷。澳娱亦承诺在某些特定条件的限制下,将尽其合理努力说服其关联方在收购完成后3年内继续维持在诚兴银行存款、主要贷款和银行信贷。

八、收购价款及其他
收购价款于2008年3月26日之前完成。收购完成后诚兴银行股权结构如附图:
(1) 协议各方为工商银行、福永明和诚兴银行。
(2) 福永明有权在诚兴银行董事会委任两名董事,或者在诚兴银行董事人数有所调整的情况下委任与其在诚兴银行的持股比例相对应的若干名董事。
(3) 福永明承诺遵守一个3年的锁定期限制,期间未经工商银行事先同意不得处置他和其全资子公司在诚兴银行持有的任何股份。如果工商银行欲出售其在诚兴银行持有的股份而因此不再拥有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1%,福永明可行使退出权,从而可向工商银行出售其所持有的股份的三分之一以该第三人向工商银行行购的相同价格出售其及其全资子公司在诚兴银行所持有的股份,且该退出权不受3年锁定期的限制。

(4) 在该3年锁定期届满之后,如果福永明欲出售其及其全资子公司在诚兴银行持有的股份,工商银行行行使优先购买权,按与第三人提出的价格相同的价格购买该等股份。
(5) 在收购完成3年届满之后,福永明享有对工商银行的售股权,要求工商银行购买其及其全资子公司在诚兴银行所持有的全部股份(若在该3年内工商银行欲出售其在诚兴银行持有的股份,因此不再拥有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1%,或者在该3年内诚兴银行上市,该等售股权不受3年锁定期的限制)。
(6) 在收购完成3年届满之后,工商银行行可对福永明及其全资子公司持有的全部的诚兴银行股份行使购股权。
(7) 以上的购股权和售股权均按照相同的行使,该价格应为以下之较高者:
a) 1.75, 710, 325.32 澳门元,加上利息,再减去福永明及其全资子公司所享有的股息;及
b) 1.75, 710, 325.32 澳门元,连同一笔代表福永明及其全资子公司就收购完成日期与签署售股权收购协议之日期间的财政年度末之诚兴银行账面净值的变动所对应的款项,减去福永明及其全资子公司在该等财政年度末后所享有的股息。
(四) 股权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行以成为一流的现代金融机构为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本行其中一个策略是进一步扩大网络,特别是在中国邻近地区的高增长地区。诚兴银行是澳门的第三大银行,提供多种银行产品和服务。旅游业和娱乐业的兴旺造就了澳门近年来强劲的经济增长。收购诚兴银行控股将为本行在澳门银行赢得领先地位和规模并获得广大客户群,从而使本行受益于澳门的快速经济增长。同时本行将进一步加强诚兴银行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严格按照中国境内和澳门法律、法规经营,使该行成为澳门一家优秀的银行,为澳门经济发展、转型做出贡献。

三、出席对象
1. 截至2007年9月2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以及在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H股股东;股东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登记方法
1.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五、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邮编:1000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66108400
传真:010-66106130
本行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期间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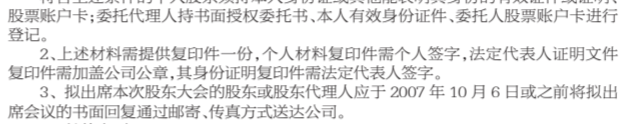
附件一: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07年10月26日召开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权限代行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
提案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澳门诚兴银行的议案
A. 批准该买卖协议及据此拟进行的交易
B. 批准该协议及据此拟进行的交易

注:
(1) 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 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身份证证明文件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7年 月 日 有效日期: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附件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票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 张股 公告编号:2007-53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告2007年4月6日及8月9日公告的有关内容,现将公司债券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07年8月28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甲方)、本公司(乙方)及张家界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丙方)签署《债务和解协议》,三方已就乙方为上海恒汇实业有限公司(原上海光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甲方的1478万元贷款及相应利息(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于2007年6月22日将上述债权转移至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而承担的担保责任事宜达成协议。

甲方同意在丙方依据协议支付和解对价及时解除乙方的担保责任,并负责申请解除乙方资产的司法冻结以及解除所有乙方因指定债务而进行的资产质押手续。丙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其代为支付的和解对价,有关丙、乙方的债权债务关系由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在各方签署后成立,并在下述条件成就时生效:1、丙方就乙方的控股权收购事宜与乙方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签署正式的合同;2、丙方提出的乙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通过。

截至2007年9月7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本金总额为42415万元,其中涉诉本金为39755.50万元,目前本公司已与两家债权银行达成《债务和解协议》,涉及担保本金3458万元,与两家债权银行签署《债务履行和解意向书》,涉及担保本金2000万元。目前公司重组各当事方正在与其他涉及公司或有负债的债权银行进行谈判,鉴于涉及债权银行众多,银行内部审批流程等原因,上述工作仍将持续一段时间,公司的债务重组进程仍然存在不确定性,有关债务重组谈判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

本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预计公司全年正常经营业务将实现盈利。但是如果公司或有负债问题没有得到根本改善,公司仍然可能因对或有负债计提预计负债而出现非经营性亏损,从而导致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 张股 公告编号:2007-54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原股改方案尚未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重新启动股改程序;
2、公司的债务重组工作正在进行当中,且仍将持续一段时间,公司将根据重组工作进展择期进入股改程序。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公司七家非流通股股东均未书面提出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动议,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界限。公司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主要障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的股权被司法冻结,无法在原被冻结的股权分置改革的基础上提高对价方案。公司目前面临重大诉讼,公司股票因连续两年净利润为负,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目前公司没有可商讨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2007年9月7日,公司尚未聘请股改保荐机构。
三、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各方加快重组工作进度,同时督促各非流通股股东就公司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时间与具体方案尽快达成协议。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1、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2、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0705 股票简称:S*ST 北亚 编号:临 2007-080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界限。
●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主要原因是: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界限。
● 目前,尚未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43家,其未明确同意股改的主要原因是:
1、一些股东认为对贵亭案件没有结案,这种状况不宜开展股改;
2、一些股东认为公司目前的状况以重组的方式开展股改更为合适;
3、公司无法与10家非流通股股东取得联系。
●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已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公司股改方案并出具保荐意见书。
二、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三、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有关事项。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05 股票简称:S*ST 北亚 编号:临 2007-081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999年配股募集资金用于购置铁路动车组旅客列车,实际购置动车组旅客列车7组共计49节,尚有6个车头没有到位。
公司委托第一大股东哈尔滨滨铁铁路局订购7组动车组旅客列车并租赁给哈尔滨铁路经营。经核实,截止目前,尚有6个动车车头没有交付。按照《动车组列车租赁经营协议》,哈尔滨铁路局按照实际到位的动车组数量每年支付租金1181万元。
公司就未到位的6个动车车头事宜,将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公司将对该事项持续进行信息披露。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S 上石化 编号:临 2007-3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四、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有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S 上石化 编号:临 2007-3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07年9月5日、9月6日、9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董事会与控股股东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核实,到本次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截止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7-036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7年9月6日在广州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18层召开,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李彬海先生。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彬海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授权经营层积极进行项目拓展的议案》。
二、同意授权经营层在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情况下,采取事后通报备案的形式,积极进行项目拓展。
1、项目税前成本利润率不低于15%;
2、保证公司现金流平衡,满足公司整体资金安排,新项目的资金支付不影响公司现有项目投资计划和年度经营任务的完成。
三、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成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四、同意公司成立以下两个控股子公司。
杭州公司暂定名为“保利(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该公司由股份公司全资设立并负责杭州市场的运作。
保利(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组成调整为公司和成都中业投资有限公司,双方股权比例为85%:15%,注册资本金调增至20000万

元。
三、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工作调整需要,经董事长李彬海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岳勇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07年9月6日至2009年2月27日(简历及独立董事意见见附件一)。刘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附件一、简历及独立董事意见
简历:
岳勇坚,男,1975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籍贯湖南省,中山大学会计学硕士,在读博士。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广州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经理、部门负责人,保利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聘任岳勇坚先生由董事长李彬海先生提名,提名程序合法。岳勇坚先生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能力。本人同意聘任岳勇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戴建 魏明海 秦荣生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 磁卡 编号:临 07-060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界限。
●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股改动议。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四、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有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

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 磁卡 编号:临 07-061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股改动议。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四、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有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07-026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配股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配股对象:国投控股;配股代码:700886;配股价格:6.14元/股。
2、公司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07年9月7日-2007年9月13日的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提醒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3、公司股票在本次配股缴款期间停牌,2007年9月14日验资,继续停牌,2007年9月17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并复牌交易。
4、本次配股发行成功后,公司将尽早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具体上市日期将另行公告。

一、本次发行对象:
截止2007年9月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部股东。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缴款地点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也可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

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国投配股网下认购表、支付认购资金的划款凭证并在主承销商处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2、缴款方法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参与本次配股时,请根据所在营业部的要求填写“国投配股”委托单,代码“700886”,配股价6.14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申购余额原则取整。(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证券帐户内“国投配股”的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购,但申报的配股总股数不得超过配股数量限额。
3、公司咨询电话
010-68096888
010-68096966
特此公告。
发行人: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 磁卡 编号:临 07-060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公司在上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界限。
●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股改动议。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四、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有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